

2025年度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自评分数	佐证材料	填报及评分说明
		绩效自评联系人	陈霖	联络人电话	13570951609			
		项目类型	续建					
绩效目标管理（10分）		是否进行了绩效目标申报	是			10	《绩效目标申报表》	已进行绩效目标申报的，得10分；未进行绩效目标申报的，不得分。
项目执行情况（10分）		资金来源	评价年度（计划）安排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执行率（%）	10	资金支出明细表、资金明细账、资金管理办 法、主管部门的资金下达文件、支付方式的相关规定、监督检查或审计报告	得分标准：得分=10*执行率（表格已设公式） 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本年度安排金额×100%（表格已设公式）
		专项债	7100	7100	100.00%			
项目绩效（80分）	产出指标完成度（40分）	指标名称	指标值（目标值）	实际值	未完成目标的原因	70	相关统计资料、权威部门出具证据、纳税等原始凭证，进度完成情况检查、验收、专家意见等资料等反映绩效评价指标所对应绩效信息点的相关佐证材料。	填写年初绩效目标确定的绩效指标、指标值、实际值。分值在二级指标设定的分值内由实施部门（单位）自行分配。没有设定年初绩效目标的项目，须补充效益指标，完善项目绩效。
		资金支出金额（万元）	7100	7100				
		变更审批合规性（%）	100%	100%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100%	100%				
	效益指标完成度（30分）	完成水毁道路、桥梁点修复（米）	631.5	631.5		10	满意度调查材料或公共属性分析结论等资料	公众满意度调查，反映项目服务对象或公众，对项目增加的公共利益、公共福利或公共安全保障方面的满意程度。无明显受益对象的项目无须调查。 得分=10*满意度；公众满意度85%以上得10分。
		完成削坡建房点整治（个）	12	12				
		设计使用年限	30	30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一般包括服务对象等相关人员、专家及其他公众对政策满意情况，觉得是否公平合理，对服务是否满意，对项目（或该项业务）建设质量、效果是否满意，环境影响是否有负面评价等；具体调查信息项根据资金或项目的特点和评价工作的需要设置）						
自评结果		总分为100分，等级划分为五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自评分数合计：	100	自评等级：	优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资金类型		专项债券资金				
主管部门		佛冈县迳头镇人民政府		申报单位	佛冈县迳头镇人民政府	
实施期限		起始年度	2024	到期年度	2026	
资金需求		总投资	25000	2025年发行金额	7100	
用途范围		水系建设及整治提升工程：烟岭河整治提升工程、其他河流整治工程、便民桥建设工程、小型桥梁修复工程；人居环境整治巩固提升工程：新集镇主街环境整治工程、旧圩镇环境整治工程、主要道路环境整治工程、污水处理工程、新集镇开发地块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农村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入村道路改造工程、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农村道路改造工程、高标准农田及撂荒地复耕工程、农村地质灾害点及削坡建房点治理工程；新基建工程建设：智慧停车位建设工程、新能源充电桩建设工程；				
政策依据		《关于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佛发改[2024]127号）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完善水系建设及整治提升工程：烟岭河整治提升工程、其他河流整治工程、便民桥建设工程、小型桥梁修复工程；人居环境整治巩固提升工程：新集镇主街环境整治工程、旧圩镇环境整治工程、主要道路环境整治工程、污水处理工程、新集镇开发地块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农村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入村道路改造工程、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农村道路改造工程、高标准农田及撂荒地复耕工程、农村地质灾害点及削坡建房点治理工程；新基建工程建设：智慧停车位建设工程、新能源充电桩建设工程等项目的建设。目标2：项目收入68873万元，其中：1. 收入来源停车位收入，自2026年起每年预计收入808.5万元，拟发债期限内收入合计14021万元；2. 收入来源农贸市场出租，自2026年起每年预计收入118.5万元，拟发债期限内收入合计2026万元。3. 收入来源污水处理费用，自2026年起每年预计收入2140万元，拟发债期限内收入合计36572万元。4. 收入来源广告牌收入，自2026年起每年预计收入200万元，拟发债期限内收入合计3600万元。5. 收入来源新能源充电桩收入，自2026年起每年预计收入652万元，拟发债期限内收入合计12655万元。			目标1：完成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二期）30%建设进度 目标2：完成2025年度专项债券资金7100万元支出 目标3：完成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一期）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支出金额（万元）		21991.8168	7100
		质量指标	变更审批合规性（%）		100%	100%
			施工质量验收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100%	100%
			当年度建设进度		2026年12月完工	完成二期工程量30%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概算（万元）		21991.8168	7100
	融资成本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入金额		68873	0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水毁道路、桥梁点修复（米）		631.5	631.5
			完成削坡建房点整治（个）		12	12
		生态效益指标	完成治理河道项目长度（km）		891.9	38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计使用年限		30年	30年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迳头镇 2025 年专项债券项目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2025 年成功申报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项目包括 4 个子项目，分别为：水系建设及整治提升工程、人居环境整治巩固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新基建工程建设。（一）水系建设及整治提升工程：烟岭河整治提升工程、其他河流整治工程、便民桥建设工程、小型桥梁修复工程。（二）人居环境整治巩固提升工程：新集镇主街环境整治工程、新集镇农贸市场提质改造工程、文化活动中心建设工程、旧圩镇环境整治工程、主要道路环境整治工程、污水处理工程、新集镇开发地块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三）农村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入村道路改造工程、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农村道路改造工程、高标准农田及撂荒地复耕工程、农村地质灾害点及削坡建房点治理工程。（四）新基建工程建设：智慧停车位建设工程、新能源充电桩建设工程等。2025 年主要实施项目包括：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一期）；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二期）；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之 2025 年清远市佛冈县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债券发行金额为 7100 万元。截至目前，该笔 7100 万元债券资金已支出 7100 万元。

一、项目概要

（一）项目概况。三个项目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如下：

1. 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一期）本项目包括 10 个项目，分别为：（1）便民桥建设工程；（2）农贸市场提质改造项目；（3）文化活动中心建设项目；（4）圩镇人居环境改造项目；（5）主要道路环境整治项目；（6）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7）农村地质灾害点及削坡建房点治理项目；（8）智慧停车位项目；（9）充电桩安装项目；（10）Y282 线、C438 线道路单改双项目附属工程等。

2. 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二期）本项目包括 7 个项目，（1）高标准农田及撂荒地复耕工程；（2）污水处理工程；（3）农村道路改造工程；（4）农村环境综合整治；（5）河流整治提升工程；（6）旧圩镇环境整治工程；（7）迳头镇新能源充电桩建设工程等。

3. 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之 2025 年清远市佛冈县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主要开展生态修复治理工作，17 个主要治理区，共 76 个治理图斑，合计面积 1378.54 亩，修复方向为林地，采用“工程措施+生态植物体系+微生物协同修复”技术方案开展，通过地形地貌重塑、土壤修复、植被重建、道路灌溉排水等措施进行综合整治，根据地形地貌进行乔、灌、草植被恢复，建立雨水疏通系统，进行生态边坡加固与水土保持，最大限度恢复矿山土地基本功能，消除地质灾害隐患。

4. 各项目支付情形如下：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一期）已完成项目建设进度的 100%，2025 年度支付专项债券资金 1711.2282194 万元（未包含典型镇资金支出）。完成投资额 2423.9951644 万元（典型镇资金支出 712.766945 万元）；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二期）已完成总建设进度的 40%，2025 年度支付专项债券资金 1869.13908 万元；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之 2025 年清远市佛冈县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已完成项目建设进度的 71.42%，2025 年度支付专项债券资金 1281.703973 万元。

专项债券资金上缴利息 174.03 万元；在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中完成支付 2063.898727 万元。合计支出专项债券金额 7100 万元。

（二）绩效目标。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二期）30%建设进度；完成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一期）建设。

年度绩效目标：目标 1：完成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二期）30%建设进度；目标 2：完成 2025 年度专项债资金 7100 万元支出。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目标 1：完善水系建设及整治提升工程：烟岭河整治提升工程、其他河流整治工程、便民桥建设工程、小型桥梁修复工程；人居环境整治巩固提升工程：新集镇主街环境整治工程、旧圩镇环境整治工程、主要道路环境整治工程、污水处理工程、新集镇开发地块基础设施建

设工程；农村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入村道路改造工程、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农村道路改造工程、高标准农田及撂荒地复耕工程、农村地质灾害点及削坡建房点治理工程；新基建工程建设：智慧停车位建设工程、新能源充电桩建设工程等项目的建设工作。

目标 2：项目收入 68873 万元，其中：1. 收入来源停车位收入，自 2026 年起每年预计收入 808.5 万元，拟发债期限内收入合计 14021 万元；2. 收入来源农贸市场出租，自 2026 年起每年预计收入 118.5 万元，拟发债期限内收入合计 2026 万元。3. 收入来源污水处理费用，自 2026 年起每年预计收入 2140 万元，拟发债期限内收入合计 36572 万元。4. 收入来源广告牌收入，自 2026 年起每年预计收入 200 万元，拟发债期限内收入合计 3600 万元。5. 收入来源新能源充电桩收入，自 2026 年起每年预计收入 652 万元，拟发债期限内收入合计 12655 万元。

（三）评价金额及支出使用情况。评价金额 7100 万元。支出情况如下：我镇在 2025 年 4 月 21 日支付全域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一期）4 月进度款 870.293564 万元，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支付监理费 33.91 万元，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支付可研调整修编费 4.9 万元，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支付迳头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费 6 万元，于 2025 年 7 月 8 日支付便民桥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54 万元，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支付迳头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费 6 万元，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支付水土保持编制费 4.74 万元，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支付全域（一期）项目 8 月进度款 665.498459 万元，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支付迳头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结算款 8 万元，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便民桥工程堤防监测费 1.69 万元，2025 年 9 月 29 日支付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之 2025 年清远市佛冈县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工程进度款、监理费、设计费 1281.703973 万元，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支付全域（一期）项目垃圾中转站房屋安全鉴定费 0.6 万元，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全域（一期）全过程咨询技术服务费 21.29 万元，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支付全域（二期）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费 83.09 万元，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支付专项债券利息 174.03 万元，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支付全域（一期）监理费 22.61 万元，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支付全域（二期）工程预付款 1786.04678 万元和全域（一期）便民桥检测费 11.69 万元，在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中完成支付 2063.898727 万元。

二、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总结结论。本项目按绩效评价结果量化综合自评登记为“优”。

（二）各部分绩效分析。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绩效评价评分如下：1、绩效目标管理，我镇已对项目进行绩效申报，自评 10 分。2、项目执行情况，评价年度安排专项债券资金金额 7100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 7100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 10 分。3、项目绩效

完成率为 100%，产出指标完成度：变更审批合规性、施工质量验收达标率、项目按计划开工率均为 100%，自评 40 分；效益指标完成度：完成水毁道路、桥梁点修复 631.5 米，完成削坡建房点整治 12 个，设计使用年限 30 年，均已完成，自评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经调查，服务对象满意度 98%，自评 10 分。综上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绩效评价自评分为 100 分，自评等级：优。

三、主要绩效

1.项目主要绩效和成效：截至目前，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一期）已完成建设，项目内便民桥设施已全面通车，12 个削坡建房以及 8 个地质灾害点已完成治理措施；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二期）已落实项目总进度的 40%。

2.值得推广的经验、做法：通过村容村貌提升、公共基础设施、道路建设等，全面提升迳头镇人居环境，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助推乡村振兴发展。通过实施乡村建设行动，统筹县域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完善乡村基础设施，聚焦群众关心的道路、污水处理、健康等民生项目，完善迳头镇基础设施，不断提升民生福祉，是落实乡村振兴项目的重要举措。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的全面推进，使农民的生活质量得到了明显改善，大大提高了基层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项目的建设对将大大改善人居条件，使群众在人居环境改善中受益，不断提升获得感和幸福感。

四、存在问题

根据评价指标体系，迳头镇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当前主要存在的问题及问题成因如下：

1. 一是由于自然环境、施工条件、资金落实可能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进行，二是物价波动、设计变更等因素导致投资测算不准确从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

五、改进措施

建议上级有关部门，特别是财政、发改等专业部门对项目实施单位加强指导，做好年度项目债券资金使用预算，避免债券资金停留，并在项目实施中对建设资金筹措方案进行动态管理，积极与市财政部门沟通，确保建设资金及时到位，保证本项目的建设顺利进行。合理评估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组织风险应对工作。

佛冈县迳头镇人民政府

2026年2月9日

